叶城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公告

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，让党的惠民惠农政策有效落实，确保每一分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都用到群众身上，现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公告如下。

1. 政策依据
2. 《财政部农业部关于印发<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17〕41号）
3. 《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<自治区农业三项补贴政策改革试行方案>的通知》（新政发〔2016〕55号）

二、补助对象

所有合法的实际农业种植者（含农场职工）

三、补助标准

冬小麦220元/亩、春小麦115元/亩

四、发放方式

银行卡发放

五、发放时限

每批次,每年10月30日前

六、政策咨询和监督投诉

群众如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发放工作有意见建议的，可拨打以下电话。

**1.叶城县财政局**

主要负责人（局长）：马局长，联系电话：13779888366

经办人（科长或股长）：朱女士，联系电话：13364889510

**2.叶城县农业农村局（业务主管部门）**

主要负责人（局长）：陈局长，联系电话：13579328215

经办人（科长或股长）：素先生，联系电话：15384980050

**3.叶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（代发银行）**

主要负责人（主任）：杨主任，联系电话：15894059307

经办人（业务部门负责人）：刘女士，联系电话：15009986740

2024年 5月15 日